

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避难间新增防火窗及报告厅吊顶封堵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NJB-CG-2307)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信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避难间新增防火窗及报告厅吊顶封堵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1.5119 万元, 招标人为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建设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15119.00 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避难间新增防火窗及报告厅吊顶封堵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避难间新增防火窗及报告厅吊顶封堵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 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并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2.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单位公章。

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合同【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信阳市新七大道中乐百花大厦 26 楼 2618 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信阳市新七大道中乐百花大厦 26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信阳市新七大道中乐百花大厦 26 楼会议室

七、其他

河南建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建设管理处的委托,就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避难间新增防火窗及报告厅吊顶封堵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现将磋商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1.1 项目名称: 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避难间新增防火窗及报告厅吊顶封堵工程

1.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3 采购编号: HNJB-CG-2307

1.4 预算金额: 215119.00 元

最高限价: 215119.00 元

序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

避难间新增防火窗及报告厅吊顶封堵工程 215119.00 元 215119.00 元

1.5 采购需求: 工程量清单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全部内容

1.6 项目地点: 信阳市

1.7 资金来源: 政府专项债

1.8 标段划分: 共一个标段

1.9 工期: 15 日历天

1.10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规范、标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2.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单位公章。

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合同【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三、报名及磋商文件获取信息:

3.1 凡有意参加磋商者,请于2023年5月20日至2023年5月24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时至11:30时,下午15: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信阳市新七大道中乐百花大厦26楼2618报名。

3.2.1 法人持本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2.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3.2.3 提供2021或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2.4 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提供2022年1月以来任意3个月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票据凭证,新成立公司不足半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3.2.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的承诺(格式自拟);

3.2.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3.2.7 提供企业及项目经理相关证明材料;

3.2.8 “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记录查询结果截图;

3.2.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备注:供应商应按以上顺序整理并胶装成册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一套,以上所有材料均须出示有效原件,所有原件、复印件必须是清晰、完整的。

3.3 磋商文件售价 2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30 日 15 时 00 分，

地点为：信阳市新七大道中乐百花大厦 26 楼会议室；

4.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采购人：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建设管理处

地 址：信阳市新十八大街东侧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9902071019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建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普惠路 80 号 1 号楼 1 单元 19 层 1924 号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8790103609

3.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879010360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项目建设管理处

地 址：信阳市新十八大街东侧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1990207101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建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普惠路 80 号 1 号楼 1 单元 19 层 1924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18790103609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